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

关于公益性岗位拟聘用人员的公示

按照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《关于印发<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渝就发[2023]22号）要求，现将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公益性岗位拟聘用人员予以公示。

1. 公示期

2025年8月15日至2025年8月20日（5个工作日）

1. 受理地点及电话

地点：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便民服务中心

联系电话：023-70670369

1. 公示要求

1. 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书面、署名形式反映。

2. 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，真实、具体、敢于负责。不允许借机捏造事实，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。

3. 受理机构对反映人员或反映情况严格保密。

1. 公示人员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人员类别 | 公益性岗位名称 | 毕业院校 |
| 1 | 李双应 | 女 | 23 | 高校毕业生 | 就业协管 | 北京中医学大学东方学院 |

丰都县南天湖镇人民政府

2025年8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